蔈草委文〔2024〕3号 签发人：黄昱达

中共蔈草镇委员会

云阳县蔈草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3年以来，蔈草镇党委、政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市委工作要求以及县委工作安排。根据《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云阳委发〔2022〕15号）、《2023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云阳府发〔2023〕37号）要求，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推动下，较好的完成了蔈草镇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目标任务，现将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通过召开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干部职工会等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精神。一年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4次，党委会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6次，职工会学习10次。**二是统筹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工作。**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引导，利用“12.4”宪法宣传日、安全生产月、行政复议法宣传周等契机，通过法治培训、广播、宣传栏、标语、散发宣传单等形式，扎实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切实拓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全年共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播放广播宣传240余次，对10个村（社区）法治宣传栏定期进行内容更新，提高宣传的时效性，开展法治培训12次，组织镇村干部参加法治理论考试合格率达到100%。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 **一是权责清单承接情况。**我镇严格根据《重庆市、区县、乡镇三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中规定的乡镇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共151项进行对应承接，其中行政许可6项、行政处罚18项、行政强制6项、行政征收1项、行政给付3项，行政检查4项、行政确认5项、行政裁决1项、其他行政权力53项。**二是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情况。**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提高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办事效率，实行政府工作人员一网通办和全程代办，并部分办理权限下放到村（社区）。全年代办新增市场主体227个，其余修改、变更75个。对公路、水利、公益性等项目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共3个。对社保、民政、养老等公共服务窗口进行了优化，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9%。服务退役军人300余人，办理优待证80个。全年定期走访企业55家次，收集问题14个，企业合法权益得到全力维护。对2023年度2个招投标项目法依规依程序全面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全年党政主要领导带队外出开展招商引资12次，成功招引企业4家，招商引资到位资金1.99亿元。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行政执法事项标准化。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积极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监督，提升全镇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水平。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监督检查，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案例指导和通报制度，加大对问题的督促纠正力度。执法过程中严格遵守“七个不准”的规定，杜绝违法违纪现象发生。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全面贯彻落实《云阳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实施意见》，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作出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健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配套制度，强化合法性审查刚性约束。

（五）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2023年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第一年，我镇结合“141”基层治理体系，完善权责清单、运转顺畅、保障有力、廉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大力提高执法执行力和公信力。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按照行政执法行为类型，明确行政执法程序规则。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依据管理，全面梳理、规范和精简执法事项，凡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2023年应急、城建、农业等领域开展行政执法检查690次，行政投诉和复议为0，群众满意度100%。

（六）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蔈草镇充分发挥应急突发能力，结合全镇实际情况，制定了社会安全、公共卫生、火灾事故、自然灾害等应急预案，对本地区容易引发的突发事件进行调查、登记、风险评估、定期检查、持续监控，并按照国家规定向社会公布。组织开展相应的应急演练5次，成立了30人的应急救援队伍，组织开展相关培训6场次240余人次，全面做好应急事件预防工作，切实提升突发事件快速反应能力。全年无较大及以上突发事故（事件）发生。

（七）健全社会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体系。大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突出政府职能。针对当前社会矛盾纠纷呈现多样性、群体性、综合性等新特征和发展趋势，坚持每月开展1次稳定形势分析，认真研究维稳工作面临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坚持每周下访接访群众1次，收集并化解矛盾纠纷136件次。不断规范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体系，充分利用各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延伸矛盾调处网络到村组，形成各单位共同参与、齐抓共管的大调解格局。发挥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的综合作用，及时协调督办重点矛盾纠纷，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全年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150起，调解成功率达到99%。妥善处理人民群众的内部矛盾，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高度认可。

（八）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一是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蔈草镇坚持把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探索建立议案建议归类办结管理机制。截至今年12月，全镇共办理人大建议意见和政协提案共30件，办复率100%；**二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蔈草镇以公开为常态，坚持把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规范性文件和有关重大决策事项及社会广泛关注、关系国计民生的建议和提案、“双随机一公开”结果等主动及时公开。截至今年12月，全镇公开政府信息共235条，166条网络问政信件实现100%回复。

（九）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依托科技保障，规范监管服务。规范运用“互联网+监管”、全市行政执法监督信息等科技平台，及时处理、上报、公示相关信息，做到依法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全年收到“互联网+监管”平台反馈问题61件，处理率达100%。

 （十）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强化党的领导，完善推进机制。坚持镇党委书记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部署推动，发挥依法行政的示范带动作用，并将履行职责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领导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严格落实年度报告制度，按时总结报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接受社会评议监督。制定干部职工年度考核细则，将依法行政情况作为综合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以考促改，以改促优，不断提升干部职工依法履职能力。

二、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镇党政主要领导积极推进法治建设，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认真落实“党政领导第一责任人”职责，年初按照法治政府建设的方案要点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等工作推向法治化轨道。全年召开党委会4次、办公会6次，听取汇报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加强队伍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提升等情况，同时有计划、有步骤地部署和督查法治建设的重点工作。严格执行法治建设情况报告制度，坚持每年向县委、县政府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机构运行、认真履行了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的职责。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3年我镇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加强对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专题学习还需加强；**二是**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论证、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等方面作用发挥不够；**三是**行政执法部门仍需加强普法形式创新，提升普法质效。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一）进一步推进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积极学习先进经验，细化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内容、范围、程序、方式，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提升队伍法治思维、法治能力。

（二）不断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咨询制度，推进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加大重大决策咨询和合法性审查力度，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让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合同合法性审查，组织开展法律知识讲座。

（三）着力加强法治队伍建设。针对不同时期法治工作重点，有组织、有计划、分层次地抓好司法助理员、村社区调解员等基层法治干部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提升基层法治能力和水平。

（四）助力平安建设，高效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依法开展基层社会治理，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重大行业领域乱象整治，持续化解好各类社会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促进自治、法治、德治、智治“四治”融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促进人民调解工作改革创新，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优化源头防控机制。

中共蔈草镇委员会 云阳县蔈草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

（联系人：向辉，联系电话：15730573355）

云阳县蔈草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印发